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1089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陸怡雯
電話：(06)6322231分機6768
傳真：(06)6355430
電子信箱：edithluiw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測字第11007600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經濟部110年6月18日經地字第11004602603號函及其附件電子檔各1份
(0760036A00_ATTCH2.PDF、0760036A00_ATTCH1.odt、0760036A00_ATTCH4.pdf、
0760036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訂定發布「地質資料供應及收費標準」，請查
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據經濟部110年6月18日經地字第11004602603號函辦理，
並檢附該函及其附件電子檔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南市政府水利局、臺南市政府民政
局、臺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消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
育局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勞工局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、臺
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環境
保護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、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市地重劃科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地用科）（含
附件）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地籍科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區段徵收
科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開發工程科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
（資訊地價科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農地重劃科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南市
政府地政局（測量科第二股）（含附件）

